



109 年度推動不義遺址保存維護與人權事務發展補助計畫

補助結果公告

本案依「國家人權博物館推動不義遺址保存維護與人權事務發展補助作業要點」規定進行審查，109年度核予補助2案，總補助金額為新臺幣191萬5,000元。

109 年推動不義遺址保存維護與人權事務發展補助案件（經常門）					
編號	計畫名稱	申請單位	核定補助金額 (新臺幣元)	109 年 (新臺幣元)	110 年 (新臺幣元)
1	臺北市轄內白色恐怖時期 相關史蹟點調查研究及人 權地圖手冊製作委託案	臺北市政府 文化局	900,000	300,000	600,000
2	109 年臺南地區不義遺址 (人權歷史場址)調查計畫	臺南市政府 文化局	1,015,000	1,015,000	
總計			1,915,000	1,315,000	600,000

評審委員(依姓氏筆劃排列)：

國家人權博物館 張委員嬋娟

國家人權博物館 黃委員龍興

臺灣戒嚴時期政治受難者關懷協會 蔡委員寬裕

國立政治大學臺灣史研究所 薛委員化元

國立成功大學歷史學系 謝委員仕淵